

成績算法如下：

- 學業成績平均

$$\text{學業成績平均} = \frac{\sum(\text{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times \text{學期修習學分})}{\text{總修習學分數}}$$

※學期計算從一上~四上

例子：

學期	學業平均成績	修習學分	實得學分
一上	80	20	20
一下	75	22	19
二上	83	24	24
二下	85	21	21
三上	82	23	23
三下	86	20	20
四上	88	20	20

學業成績平均

$$=(80*20+75*22+83*24+85*21+82*23+86*20+88*20)/(20+22+24+21+23+20+20)=82.62$$

※轉學、系生由進入輔大後之成績計算

- 實習成績平均

$$\text{實習成績平均} = \frac{\sum(\text{各科實習成績} \times \text{各科學分數})}{\text{總學分數}}$$

只算基護實習、內外科實習、產科實習、兒科實習、綜一、社區(甲班)/精神(乙班)。

例子：基護實習 3 學分，成績 80 分；內外科實習 6 學分，成績 80 分；產科實習 3 學分，成績 86 分，兒科實習 3 學分，成績 85 分，綜一實習 3 學分，成績 86 分，社區(甲班)/精神(乙班)實習 3 學分，成績 84 分，則其學業成績平均為： $(80*3+80*6+86*3+85*3+86*3+84*3)/(3+6+3+3+3+3)=83$

- 操性成績平均

n 學期的操性成績相加除以 n

例：大一到大四上，共 7 個學期，每學期的操性分數加總除以 7

每學年第一學期(四上)的排名須待學校成績更正會議通過後才會進行排名，所以請欲申請推薦須含成績排名的同學，請待排名出來後，再去申請成績單進行系上推薦申請。